

本刊特稿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与文化气度的形塑

刘同舫

[摘 要]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内蕴中华文明海纳百川的精神气质与追求天下大同的内在品格。中华文明在古今传承中映射出经久不衰的旺盛生命力,体现了文化多元化与一体化相统一的可能性与必然性,并且伴随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实践进程而越发彰显民族性、时代性与世界性的文化精神。中华文明始终秉持人类命运与共的价值理念,批判性审思“西方中心主义”二元对立的“比较式思维”,提出走向“合作式对话”的崭新文化气象。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为世界文明发展的中国方案,内在潜藏关切人类生存与发展的公共性价值共识,擘画了世界文明互鉴共赢的文化图景,积极塑造和展现出中华文化的气度。

[关键词] 人类命运共同体;文化构建;文化气度

全球文化的多元化与一体化进程推动了世界不同文明的频繁和深层次交流,不同文明也纷纷抓住世界文明交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契机以发展自身。在多样性文明的交往中,如何基于普遍性与特殊性的辩证统一,以和谐共生的理念发掘和表达中华文明的价值精神,在世界范围内传播中华文明所内蕴的全人类共同价值,是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文化构建获得国际认同的题中之义。中国积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致力于谋划人类未来的世界图景,增强了中华文明的世界影响力,促使中华文明的价值基础在全球范围内获得广泛认可,积极塑造并在现实中彰显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文化气度。

一、多元生成:中华文明古今传承的文化精神

中华文明的生成经过了从自在适应性生存到自觉发展性交往的演进历程。伴随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民族变迁与文化交融的历史进程,中华文明逐渐形成了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格局,沉淀了独具东方特色的文明传统。中国各民族汇聚而成的深层文化精神以文化自觉的内生力量构筑了中华民族的根脉和灵魂。中华文明“和而不同”思想的内核在于包容差异性以追求和谐发展,这一思想启迪着世界各国在文明交往中绝不能毫无原则地迁就或依附“他者”。文明由于差异性而产生冲突在所

刘同舫,法学博士,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与传播研究中心首席专家(杭州 310058)。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文化构建与国际认同研究”(19ZDA003)的阶段性成果。

难免,中华文明“和合”的文化品格能够为化解人类文明冲突提供内在标尺。

中华民族的文明交融性与生存空间的特殊性奠定了中华文明生成和发展的客观基础和现实前提。栖居于亚洲大陆东部地区的中华民族,在自然环境结构相对完整的地理单元中,依据陆地型的生存环境及其气候条件衍生出与其相适应的生存方式。地理环境制约人们基本的生存空间和生活样态,也直接影响中华文明原初基本特质的生成。以黄河流域文化区为例,旱作农耕为主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样式较为趋同,由此形成了黄河上游、中游和下游三个各具特色的文化系统。^①定居型的生活和主要依靠农耕的生产方式获得生命延续的生存路径,使得人与人、人与自然之间逐步形成相互依存、紧密相连的共同体状态。相对稳定和谐的关系成为人们生存与发展的内在要求,因此“和”的文化属性生根于中华文明的发端之处。在维系社会共同体中个体与个体、个体与群体关系的过程中,“天人合一”“家国天下”的伦理观念和文化情怀也悄然滋生并持续发挥积极作用。分散聚居的居住特征和落后封闭的交通条件,尽管极大限制了普遍的贸易交往和文化交流,但仍然使得各地独具特色的文化在彰显个性的同时,在有限的生活往来与文化接触过程中彼此互相碰撞、竞争、博弈、交融,产生系列反应并生成多元文化特性。无论是地方性区域内部还是不同文化区域或族群之间,文化发展的交流需求与其内在矛盾的张力,不断增强地域空间中多层次民族性文化的“多元”特征。在这一过程中,多元一体的民族实体及其文化观念在区域性的族群和整体性的中华民族内部不断显现,既有同一区域之中相似特质突出的文化交互性生成,也有不同区域之间差异特征显著的文化自在性生成,还有区域之间在交往过程中具有共性标识的中华民族文化核心力的凝合性生成。中华民族生存空间的自然状况及其相应的生存方式所孕育的多元文化区,既构成其多元一体格局的起点,也是中华文明多样丰富的文化之源,拉开了中华文明多元发展的历史序幕。

不同时期文化百花齐放、荟萃而成的“和合”文化精神和民族品格,是贯穿中华民族古今发展中一脉相承的思想基础和精神纽带,是作为中华文明内生动力的文化冲突与多元融合辩证运动的必然结果,汇聚了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千年求索的“天下大同”的理想世界。“和合”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核心,蕴含着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思维方式、价值准则和理想追求。“所谓‘和’,就是既冲突又融合,无冲突无所谓融合,无融合亦无所谓冲突。”^②“和”意指不同力量的和谐状态,“合”则强调兼收并蓄的联合与融合的方式。冲突与融合是通达“和”的基本手段,二者表现为相互对立又相互促进的矛盾关系,共同推进“和合”状态的生成。自春秋时期以来,尽管儒家、道家、墨家等流派的思想主张不尽相同、各有千秋,但“和”或“和合”思想却成为诸子百家代表人物凭其创见回应社会生活、构建理想世界共通的基本观点。随着历史时空的转移,与社会经济发展变迁相适应的文化发展经历了农业文化、工业文化和信息文化的内涵蜕变与意蕴转换,多元文化在冲突与融合的交往运动中承继和发展。中国文化精神在服务和维护政权统治、应对与批判社会现实、维系社会伦理秩序、促使观念更新转换、捍卫共识价值愿望、扬弃旧有文化精神的过程中逐渐得到增强,“和合”文化精神渗透并彰显于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和谐关系的追求之中。在社会文化共同体中,个体与群体在互惠交往、互融创造的推促作用下,不断拓展文化自在与文化自觉的广度和深度,使得原有文化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了文化认同和自觉发展。文化自觉的发展、强化并凝练升华为普遍精神的过程是一个螺旋式上升的运动过程,是多元文化相互冲突与个性文化相互吸引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不同文化形式之间碰撞交织与交融渗透,从而满足和合共生的循环诉求。人类文明可以被视为一个宏大的系统,世界各国的不同文明则构成诸多子系统。子系统的交流与交锋必然引起人类文明内部结构

^①参见伍雄武:《中华民族的形成与凝聚新论》,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14年,第19页。

^②张立文:《和合学:21世纪文化战略的构想》(上卷),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10页。

的变化,进而促使文明系统功能发生转变,不同文明的子系统则在这种转变中实现质变,反过来促使整个人类文明系统的重构,并在人类文明资源的重新组合中实现交往方式和秩序的重建。不同层次性和区域性上的多元文化既成一体又独立存在的现实状况,使得中华文明多元文化在古今时空变换中得以传承与延续、繁荣与创新,这也是实现文化自觉更高层次发展的内在要求和必然趋势。

中华文明的传承与发展内蕴与时俱进的精神品格,“与时俱进”精神是中国传统文化在适应时代要求与反映人民愿望中实现现代转向的自觉动力,在多元化与一体化的有机统一中体现了对文化传统继承与超越的辩证法。中华文明传承中的文化自觉具有双重意蕴:其一,时间连续意义上自上而下、由古至今的文化继承与弘扬。伴随中华民族盛衰荣辱的历史命运,中国文化以自洽的合理性逻辑将其精神内核、价值原理、观念共识和伦理规则延续至今。其二,内涵承继意义上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扬弃与发展。中华文明以文化内在的批判性机制推动传统文化的革故鼎新,在吸收与借鉴中实现文化现代转化的创新与超越。自然经济基础与相对封闭的社会环境,决定了萌发于特定历史环境的传统文化在一定程度上具有观念落后和视域狭隘的局限,但传统文化的意义与价值也不能被全部否定。当代中国共产党人必须以宽广开放与辩证理性的态度辨识并汲取传统文化深厚底蕴中的深沉智慧和丰富内涵,这是正确认识和把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觉自信的基本要求,也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的客观要求。中国共产党团结和带领中国人民在伟大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中创造了举世瞩目的历史性突破,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这不仅为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文明实践注入了崭新元素,还为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创造了必要条件。

中华文明的文化精神实现时代转化是新时代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必然要求。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过程中,我们既要深度挖掘马克思主义真理威力对激活中华文明生机力量的积极意义,在历史唯物主义视域中审视处于新的历史方位的中国与世界,又要厘清与辨识传统文化的“良”“莠”之别,弥合与消除传统文化在现代化发展中存在的缺陷和不足,在吸收与融合当代先进文化的过程中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在促进中华民族与世界其他民族的文化交流中走向更高层次的文化自觉,展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势不可挡的历史必然。

在中华文明历史进程的时空跨越中洞察中国文化的生成和发展逻辑,可以展现地域文化与民族文化在多元地域社会存在的客观前提下不断自在生成、互动调适与整合发展的过程,揭示其多元化与一体化相统一的可能性与必然性,有利于唤醒中华民族主体性精神,展现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文化格局在古今传承中的文化沉淀与交融交汇中的文化自觉,彰显中华民族文化精神历久弥新的生机魅力及其蕴藏其中的历史积淀和文化自信。

二、多样异彩:中外文明“合作式对话”的文化气象

人类文明的诞生与演变是一部不断寻求和确证自身主体性力量的发展史。由于社会经济基础、政治力量、制度规范及意识形态的特殊性,不同民族和国家在文化选择上存在差异。正是这种差异性造就了多样性的文明样态与丰富性的世界图景,各种极具个性的文化形态自成系统并以多种方式进行对话和交锋。东西文明的碰撞与“中西文化之争”成为百年来国内外理论界关注和论辩的焦点问题。然而,“中西文化之争”在前提上预设了文化存在优劣之分,其呈现的比较式思维容易陷入二元对立的陷阱。当囿于比较式思维审视文化差异与文化冲突,我们所提出的化解路径也只能是机械地减少冲突或“去中心主义”,终将难以实现不同文明之间的辩证整合。因而,我们需要坚定地秉持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并积极践履,深入揭示中西文化的价值共识与人性根源,追求超越对立面的必要融合以实现文明之间的“合作式对话”。

以何种方式展开跨文化的交流与对话是关系人类文明形态发展、世界秩序健康稳定的重要问题。在审视和反思诞生于不同地域空间、隶属不同性质文明体系的中西文化时,人们往往疑惑如何在感性与理性、传统与现代、历史与现实、个性与共性的矛盾关系之中构建合法性基础与合理性尺度,以把握中西文化各具特色而又深嵌多元价值意蕴的文化形态。资本主义文明率先进行现代化探索,使得文化形态之间的优胜劣汰竞争与文化价值比较日益成为探讨不同文明时无法逾越的问题。“西方中心论”主张“西方文化优越”,以对抗性态度判定人类文明交往主题上的竞争与冲突,批判非西方文化的落后性与愚昧性。拒斥“西方中心论”的“文化相对主义”或“文化互动主义”则强调不同文明和文化的多元基础,认可统一于人类共同体之中的不同文化之间相互作用。这些观点及其论争实质上是不同文化形态之间显性或隐性的较量,其背后不同程度地隐藏着“比较式思维”逻辑。以“比较式思维”开展跨文化对话时往往借助对比的方式,揭示不同文化形态的相似性与差异性及其互动性空间。基于“比较式思维”的文化对话,有利于深度挖掘不同文化现象和思想资源潜在的特殊发展规律,能够更好地在跨文化比较中获得新洞见、创造新文化。但是,“比较式思维”由于固有二元对立的思维惯性,在基于矛盾视角展开的文化比较中,往往过度地在对立性维度上强调不同文化的差异和个性,而忽视在同一性维度上审视文化的共性和共存空间。从“比较式思维”出发,主体往往受制于阶级立场和价值需求的先验评判标准,存在评价不客观的风险,如肆意割裂价值判断与事实规范的统一性,片面夸大真实根据,以先决价值判断凌驾既成的事实基础等。

各个民族或国家的现代化探索都不同程度地受到全球化进程的统摄,这使得世界整体呈现出“非同时性的同时性”^①,以臆想方式将一切文明的世界交往简单加以“比较式对话”,显然与一个多元化世界长远发展的客观要求不相符合。唯有辩证审慎地对待“比较式对话”在文明交流中的裨益和局限,将文明对话的沟通机制由单一的“比较式对话”转化为“比较式对话”与“合作式对话”的统一,才能彻底将极端的“斗争性思维”扭转为“发展性思维”,进而有效规避思维范式上二元对立的形而上学弊病,并以整体性思维窥探人类文明发展和人类未来命运。中国在构建文化共同体的实践中更加注重从全人类社会关系的角度考察其他民族文化的发展现状和需要,既重视汲取其他文化的先进成果,也时刻警惕西方文明所谓的“普世价值”和错误思潮的渗透,鼓励不同地域的差异性文明实现自我个性的成长,推进全球文化在构建共同体中实现现代化的合理发展。马克思、恩格斯曾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随着世界市场的开拓,世界历史的到来必将使得“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产。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于是由许多种民族的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②。不同文化形态的民族与国家之间并非天然对立,相反,“全球的发展使得我们有理由相信,不同文化背景的国家之间,共同点会更广泛地得以扩大,而不是缩小,只要我们努力寻求,就能在世界各地找到对话的伙伴和合作的意向”^③。人类发展的共同性以及世界市场与全球治理的共享性,逐渐成为世界历史发展中的重要议题。增强异质文明之间的沟通,关键突破口是冲破隐匿于文明交流之中的固化思维及其局限性,以“合作式对话”寻求共识性的价值基础。“合作式对话”能够揭示“比较式对话”在不同维度上区别对待中西方文明的自相矛盾之处,对人类文明身份和对话的理解,包含深刻的现实实践取向,既强调不同民族对自身群体文化的传承,严格要求保存文化发展的特色,

^①[德]哈拉尔德·米勒:《文明的共存:对塞缪尔·亨廷顿“文明冲突论”的批判》,郦红、那滨译,北京:新华出版社,2002年,第28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5页。

^③[德]哈拉尔德·米勒:《文明的共存:对塞缪尔·亨廷顿“文明冲突论”的批判》,第298页。

又强调多元文化的交流和融合,关注不同群体之间的联动性和整体发展的延续性。“合作式对话”作为一种构建性方式,必然成为沟通不同文明跨文化交流的重要路径。

“合作式对话”立足人类命运与共的价值理念,超越了“比较式对话”的潜在竞争性和对抗性局限,以整体思维来审视文明的异质性。在以“比较式对话”为主导的文化发展模式中,西方文化及其主流价值往往维护特权群体的利益,忽视其他个体的合法发展权利,导致多元文化难以在承认差异的前提下实现价值共享,容易在不同群体之间激发不信任并激化矛盾。以“合作式”的跨文化对话消弭隔阂、消解冲突,在“合作式”的文化交往中实现不同文明谱系的交互性碰撞,有利于不同文明在赓续传承与互鉴交融中获得崭新的生机与活力,有助于借助跨文化的交流平台、合作载体、运行机制等,不断推进不同文明结构的优化、文明层次的提升以及文明话语体系的丰富发展。有学者将“合作式对话”方式称为“合作诠释学”^①,强调这种理念的重心不在于辨识不同文化传统整体的异同性,而在于以相互学习的方式参与不同传统文化的交流,达成对彼此的深入了解和认识。“合作式对话”反对以形式上的交流掩盖内容上的比较和对立,致力于超越西方资本主义文明观的狭隘界限,以克服人类中心主义遗留下的文明弊病和恢复不同文明以自由个性为本位的发展方向为基本原则,促使诸多文明都能平等地得到合理发展,同时推动文明发展与历史进步的和谐统一。以“合作式对话”诠释或阐释文化的视角固然重要,但如何在阐释过程中通达原初文化语境、创造性汲取文化精髓,在阐释基础上提炼文化精神、发掘和转化文化意涵,在兼容并蓄中进一步寻求不同文化沟通良性互动的具体方式,乃是“合作式对话”更深层次的价值追求。

中国积极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推动了“合作式对话”在世界范围内的进一步拓展,彰显出中外文明和谐共生、平等共在的文化新气象,推动了人类命运共同体在世界范围内的广泛认同和发展。当一种文化传统在其所属的民族国家根深叶茂、历久弥新,在世界文化语境中能够基于文化形态普遍性与特殊性的辩证统一以“合作式对话”打通文明交流渠道,那么这种文化传统就能够在全球化浪潮中展现更加持久的、深远的世界性潜质和丰富性内涵,能够在推进文化繁荣与民族复兴中凝聚更为强大的文化软实力,能够在构建人类共同价值中具备说服力、占据话语权并发挥核心作用。中华文明中蕴藏的诸多思想理念与“合作式对话”的本质要求具有一致性,如蕴含平等、包容、多元、开放和共赢理念的“和合”文化、富有天下情怀的“礼治体系”“王道”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蕴人类共同价值不可或缺的核心价值元素,其在思想观念和具体实践双重维度都表现出与人类文化整体性发展价值目标的一致性、与现代文明基本理念和人类共同性发展根本诉求的契合性。长久以来,中华文明对亚洲地区多个国家的国内政治和社会文化产生了持久深刻的影响,以至于许多国家以“家族相似”的方式在文化上交织发展,构成了一种被西方学者称为“儒家国际秩序”^②的协同交融局面。儒家文化在与其他区域性文化或地域性文化混合互动中,彰显了东方文明厚重文化底蕴的魅力和显著的影响力,不仅体现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藏着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价值基础,而且在辐射渗透于国际社会的过程中对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发挥着积极力量。

“非尽百家之美,不能成一人之奇。”中华文明矗立于丰富多彩的世界文明之林,其优秀传统与精神涵养构成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深厚文化基础,中华文明源远流长的“和合”思想伴随历史发展而彰显出全新的内容与理论主旨。在继承和弘扬中华文明的过程中,中国始终不以高下优劣评判其他文明,而以“合作式对话”推动文化交流路径的丰富性发展,在批判和回应现代性弊病以及全球治理

^①[美]桑德尔:《从“比较式对话”到“合作式对话”——对陈来等教授的回应与评论》,《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3期。

^②[美]彼得·J·卡赞斯坦:《世界政治中的文明:多元多维的视角》,秦亚青、魏玲、刘伟华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8年,第135页。

难题中提出与西方截然不同的建设性方案,在多样异彩的文明互鉴中开创“近者悦,远者来”的新局面,彰显了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对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识性伦理秩序与价值追求的支撑作用。

三、多重共生:世界文明互鉴共赢的文化图景

人类一切文明成果都以各自的独特方式承载着不同民族国家的历史积淀、文化体系和价值内涵。“多样性是人类文明的魅力所在,更是世界发展的活力和动力之源。”^①任何一种文明都具有生成、发展、繁盛乃至衰亡的演变过程,这一过程包含人类主体性精神在改造世界中的创造和转化,理应得到承认与尊重。积极推进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现实建构,以战略性思维把握世界文明和谐共生、互鉴共赢的整体性,有利于不断探索符合世界人民美好生活追求的共同价值,促进文明的和谐共处与合作交融,进而创建“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理想世界。

多样性的文明样态潜藏着人类生存与发展的价值共识,凝练共同价值、提升世界性认同既是重建全球价值体系的核心前提,也是世界文明互鉴共生得以实现的合法性基础。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倡导与践履,预示人类文明的未来发展必将朝向重视文化多样性和差异性共存的方式行进,我们应当积极主张以多元化形式抵抗一元化或同质化的文明发展样态,反对关于文化构建的普遍主义准则对各具特色文化发展权利的侵害,为各民族国家处理文化构建的内外关系提供多元价值的参照。世界现实的丰富性使得多样性的文化形态、多元化的价值追求成为必然,也使得任何试图以一元价值的准则寻找某种“普世价值”或唯一道路的观点在历史演进的实践运动中不攻自破,对多样文化与多元价值的背负构成了国际秩序良好的生态基础。每一种文明都具有与自身赓续发展相适应的“一般性价值”,并在不同文明的互通交往中彰显出这种价值共识的普遍性意义。尽管不同文明由于历史传统和文化情境的差异性在价值排序和语义表达上存在差异,但“一般性价值”的历史性存在使得不同文明走向对话融通、不同文化价值走向整合成为可能,为全人类共同价值的提出厘定了根本。全人类共同价值并非拘泥于某种文明样态,并不由某种文化所完全涵盖或者被某种文化所独占拥有^②,而是萃取于不同文化中超越民族国家界限、符合人类的普遍意愿和共同性诉求的基本价值。

在全球视野中,以发展性思维审视世界万象中的人类文明前景,需要促进不同文明精神的多样文化对话,以和谐共生、互鉴共赢的理念为基本准则构建一个开放包容的人类命运共同体。命运与共、协同发展、合作共赢、共建共享、和合共生是紧扣时代命脉的关键语,也是贯通人类共同体整体性发展战略的历史自觉、责任意志和路径智慧。文化在本质上的互通性与共享性,使得参差多样的文化和多元价值之间内嵌着共生的本性。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所倡导的全人类共同价值,强调以和谐性的共生方式激发文化发展合力,能够促使不同历史传统、不同制度、不同道路和不同发展模式的民族国家在差异性文化中达成价值共识,推进世界文明走向互鉴共赢的未来。人类文明实践在精神层面上反映出多样文化形态共生发展的一般规律,即多个主体在不同立场上自觉进行的多元文化发展,与差异性个体追求美好生活的趋同价值诉求具有内在关联,二者是多样性与同一性的辩证统一。文化共生形态的同一性并非通过定义“一”来同化异己甚至消灭异己的存在,文化的交流与创新并非以某种特殊性否定或消解另一种特殊性。相反,在多样性文化基础上把握人们对共同价值趋同性的理解,不仅要抵制西方资本主义强势文明争夺文化制高点并将所谓的“普世价值”渗透于弱势文明体的企图,而且要以强大的包容力促进不同文明在交往中超越隔阂与偏见,深化和激发文化创造的空

^①习近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恢复联合国合法席位 50 周年纪念会议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21 年 10 月 26 日,第 2 版。

^②参见王志民、马啸:《中华文明与人类共同价值》,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7 年,第 148—150 页。

间与活力,促进不同文明走向更高质量的整体性发展。“普世价值”否认人类文明的多元思想和价值理念在多民族国家实践中的自觉养成,归根究底反映了西方资产阶级特权群体为追求自身利益而采用的意识形态“迷惑术”和“欺骗法”。只有从人类文明整体的发展目标和文化构建的协同实践出发,才能促使人们正确理解价值认知、价值认同和价值追求之间的递进与关联,推进人类的共同价值在文化共同体的构建中潜移默化地形成。

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要求以辩证性思维把握中华文明与世界文明的互鉴共生关系,以文化自信打开中华文明的世界尺度,以主动发声的方式传播中华文明对“协和万邦”世界秩序的呼唤。在现代社会中,一切物质力量的生产与消费逐渐凸显世界历史性特征,印证了人类身处休戚与共的共同体,迫切召唤一种具有历史意义的普遍性共同性价值,以平衡、协调和融合各个主体之间基于利益至上观念而产生的各种具体形态的纷争与冲突。西方文明霸权式的文化侵渗阻碍着人类共同价值的形成、破坏民主化的发展进程,甚至具有摧毁人类团结一体的可能,必然引发严峻尖锐的不平等、不公正问题。“以‘和’为‘贵’,就‘贵’在‘他’与‘他’之间是互相平等的、互相尊重的、互相信任的,不以势压人,而以理服人;不以力强人,而以情感人”,是世界多元文化共同繁荣发展必由之路。^① 中华文明以深厚的历史积淀和文化底蕴,呈现出自身内含世界文明共生的智慧力量。“以力假仁者霸,以德行仁者王”,中华文明拒斥在文明交流中以力服人的霸权式干涉,主张以理服人、以德服人的王道思维。“和”作为中华文明的思想内核,重视把握人类文明演进的客观历史规律,尊重现实的文化主体创造实践的作用,尊重文化共同体赋予各主体平等协作的合法基础,有助于推进“自我”与“他者”在存在论意义上实现价值视域的辩证融合,展露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断生长的公共性价值意义。“和”的文化精神要求中国对外的文明交流秉持平等和睦、包容互鉴、合作对话的文明观,以有容乃大、“和而不同”的立场尊重文明的多样性,以虚怀若谷、兼容并蓄的态度汲取文明智慧,以惠民利民、以人为本的理念凝聚文明的共同价值,以优势互补、博采众长、合作创新的对话推促文明走向互惠共赢的境界。唯有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用文化自信构筑中国文化软实力、提升文化话语权及其影响力,主动呼唤世界不同民族国家对新时代中国的重新认识,才能彰显中华文明的深沉魅力,在文化价值观上影响世界,推进人类共同价值获得广泛认同。

在世界文明共生发展的整体格局中,以和谐思维和斗争思维的辩证统一审视异质文明的深层矛盾及其潜在问题,需要努力调适和创建适恰的对话机制、交往方式和互鉴平台。世界是多样性的统一体,也是矛盾的统一体。倡导世界文明的多重共生,并非意味着彻底消除人类文明的一切矛盾和冲突,而是强调立足和谐共生理念,厘清潜藏于不同文明之间的可能矛盾及其性质倾向,并采取恰当的对话方式予以对待。促进世界文明共生发展,需要以内含斗争思维的协调合作方式,在尊重合理性的同时化解主要矛盾、促进矛盾的积极转化。对于非对抗性文化差异,可以通过协商协调、求同存异的方式,寻求最广泛的文化与价值的交汇空间,在增强吸引力中增进交流互鉴。对于对抗性文化冲突,要试图突破价值观上画地为牢的限制性做法,创造超越意识形态和社会制度的融通空间与方式,推动创建具有更大包容性、符合人类性的新型文明形态,促使不同文明处于互动平衡的状态之中。不论在非对抗性的文明对话中,还是在对抗性的文化交流中,斗争思维都不可否弃,这有利于实现更优质有效的互通共融。在不同文化的交流对话中,我们既要抵抗一元主义论调下强势文化霸权式的肆意侵渗,也要把握不同文化形态所承载的民族性与人类性,以及多元文化形态之间互学互鉴的限度和张力,从而避免地方性文化遭遇消亡的威胁,推进文化在斗争中实现自我更新,实现维护民族特色、汲取优秀文化精神、凝聚共同价值的辩证统一。无论是启蒙时期在技术理性泛滥之际欧洲

^① 参见张立文:《中国传统文化与人类命运共同体》,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8年,第57页。

社会所涌动的东方文化转向,还是近代以来中国对西方文化由被动接受到主动参与再到互动革新的嬗变,都既包含了文化冲击的矛盾斗争与消解融合,也蕴含了文明互动、互鉴和互促的中国智慧。

孕育于历史洪流并历经时代洗礼的中华文明,在多元复杂的现代性中为人类文明的共生发展提供了中国方案。中华文明多元一体的文化精神及其古今传承的文化自觉内含的世界文明互鉴共生的创见,与新时代中国倡导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内蕴的共生文明观具有内在一致性。中华文明始终将人类文明的发展置于人民主体的创造性实践之中,伴随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实践推进,文化构建的主体性也得到不断确认和显扬。文明演进史伴随人类的实践活动自然而然地延续与演变,其发展趋势并非完全受到资本生产的控制,而是掌握在世界文明主体即世界人民的手中。中国共产党对文明主体的把握展现了人类共同价值的世界历史意义,中华文明在实践中汇聚的价值主张奠基和淬炼着全人类共同价值的伦理基础,当这种共同价值的世界性意义在世界范围内得到认可时,中华文明就能够在新的历史境遇下发挥自身对世界文明的贡献力量。

(责任编辑:叶忠)

Building a Human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and Shaping Cultural Tolerance

LIU Tongfang

Abstract: The concept of building a human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embodies the spirit of the Chinese civilization, which embraces diverse cultures and seeks the unity of all under heaven. The enduring vitality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reflects the possibility and inevitability of the unification of cultural diversity and integration. Along with the practice process of building a human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Chinese civilization is more and more revealing of the cultural spirit of the nation, the times, and the world. The Chinese civilization has always adhered to the value concept of the shared destiny of mankind, critically considered the “comparative thinking” of the binary opposition featuring “Western-centrism”, and proposed a new cultural atmosphere of “cooperative dialogue”. As China’s plan for the development of world civilization, building a human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has a public value consensus that concerns the survival and development of mankind. It has drawn up a cultural landscape for mutual learning and win-win results among world civilizations, and actively shaped and demonstrated the tolerance of others shown by Chinese culture.

Keywords: human community with a shared future; cultural construction; cultural tolerance

About the authors: LIU Tongfang, PhD in Law, is Professor and Dean of School of Marxism at Zhejiang University. He also holds the title of Distinguished (Changjiang Scholar) Professor and serves as the Principal Investigator of the Research Center for Marxist Theory Innovation and Communication at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58).